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黃詩清

電話：(03)3694315分機729

電子信箱：ahching@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100299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10029957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29957_ATTACH2.pdf)

主旨：函轉「111年度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工作坊」報名簡章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3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33252號函辦理。

二、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依國小及國中教育階段分別於北、中、南、東共4區各辦理1場次旨揭工作坊，期透過全英語教學活動設計與分組實作等主題，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策略與技巧。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

(一)實施對象：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含代理教師)及英語科實習教師。

(二)本市所屬分區報名及辦理時間如下：

- 1、國小教育階段北區：即日起至111年4月18日(星期一)下午5時止報名；研習時間為111年5月1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教務處 111/04/12 12:08



1110004533

有附件

2、國中教育階段北區：即日起至111年5月16日(星期一)
下午5時止報名；111年5月29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
下午4時。

(三)報名方式：請掃描簡章上QR碼以填寫報名表單，並於各
區報名截止前至簡章中所列各區表單擇一填寫報名資
料，額滿為止。

(四)旨揭工作坊預訂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惟倘受疫情影
響，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全程參與旨揭工作
坊之教師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

(五)為強化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英語口說教學能力，請貴校
踴躍推薦國中小英語領域召集教師參加旨揭工作坊(薦送
人數詳報名簡章)，並請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
記，協助課務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俾利教師參
與旨揭工作坊，落實2030雙語教育—英語課採全英語授
課教育政策。

(六)旨揭工作坊詳細內容請參閱報名簡章，倘有相關問題，
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楊慧欣小姐(電話：02-
7749-7796，電子信箱：juce@ntnu.edu.tw)，或梁倚夢
小姐(電話：02-7749-7797，電子信箱：
yettaliang@ntnu.edu.tw)。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桃園市英語資源中心

